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段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何慧貞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51

電子信箱：mt848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4305968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高中學生自我傷害防治進階輔導知能研習實施計畫2份
(37215741_11430596852_1_ATTACH1.pdf、37215741_11430596852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4年度公私立高級中學教師專業成長研習
實施計畫—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輔導知能研習」2份，請貴
校薦派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4年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教師對學生自我傷害危機辨識與處遇之專業知能，特委請本市立成淵高中及市立松山工農承辦旨揭研習。
- 三、研習內容如下：

(一)第1場：

- 1、時間：114年6月12日（星期四）9時至12時10分。
- 2、地點：臺北市立成淵高中綜合教學大樓5樓研討室。
（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2段235號）。
- 3、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學校教師。
- 4、主題：點亮黎明前的心燈—從SEL談自殺防治。

內湖高工 1140506



NSAA1146005556

5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6月6日（星期五）前，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://insc.tp.edu.tw>）登錄報名並完成薦派程序，如有報名問題，請洽臺北市立成淵高中輔導室沈組長，聯絡電話：25531969分機160。

6、本場次研習全程參予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，參加研習人員請各校准予公假排代。

（二）第2場：

1、時間：114年6月18日（星期三）9時至12時10分。

2、地點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大同樓4樓第一會議室。（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5段236巷15號）。

3、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學校教師。

4、主題：從社會情緒學習出發的自殺防治教育：教師的關鍵角色。

5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6月11日（星期三）前，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://insc.tp.edu.tw>）登錄報名並完成薦派程序，如有報名問題，請洽臺北市立松山工農輔導室洪嘉欣主任或李苓如小姐，聯絡電話：27580398。

6、本次研習全程參予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，參加研習人員請各校准予公假排代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

